

实际盈利数与利润预测数的差异情况 专项审核报告

润泽智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4]518Z0464 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实际盈利数与利润预测数差异情况专项审核报告	1-2
2	实际盈利数与利润预测数的差异情况说明	3-8

关于对润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实际盈利数与利润预测数的差异 情况说明的专项审核报告

容诚专字[2024]518Z0464号

润泽智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核了润泽智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泽科技”）管理层编制的 2023 年度《关于对润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实际盈利数与利润预测数的差异情况说明》（以下简称“差异情况说明”）。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编制差异情况说明是润泽科技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差异情况说明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润泽科技管理层编制的差异情况说明发表审核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润泽科技管理层编制的差异情况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后附的润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差异情况说明在所有重大方面已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润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实际盈利数与利润预测数的差异情况。

本专项审核报告仅供润泽科技 2023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此页无正文,为润泽科技容诚专字[2024]518Z0464号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_____
熊明峰

中国注册会计师: _____
荆伟伟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_____
武丽

2024年4月16日

关于润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实际盈利数与利润预测数的差异情况说明

一、公司基本情况

本公司原名上海普丽盛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系经上海市商务委员会“沪商外资批[2011]2586 号”批准，由上海普丽盛轻工设备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9 月 27 日取得上海工商局核发的 310228001027235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5,000,000.00 元，股本为人民币 75,000,000.00 元。2015 年 4 月，根据公司 2014 年第一次、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550 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25,000,000 股，公司股本总数变更为 100,000,000 股，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

2022 年 7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100 号文件核准，本公司向京津冀润泽（廊坊）数字信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津冀润泽”）发行 584,695,846 股股份、合肥弘博润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25,735,044 股股份、宁波枫文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20,584,741 股股份、厦门中金盈润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15,438,555 股股份、启鹭（厦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15,438,555 股股份、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平盛安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13,894,700 股股份、上海炜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11,836,225 股股份、共青城润湘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9,325,917 股股份、廊坊泽睿科技有限公司发行 8,496,352 股股份、润和（廊坊）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5,485,833 股股份、天津市平安消费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5,146,184 股股份、北京天星汇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发行 2,676,016 股股份、润惠（廊坊）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1,152,092 股股份、上海森佐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发行 514,618 股股份。至此公司股本数量增至 820,420,678.00 股。

公司在 2022 年 8 月 8 日和 2022 年 8 月 24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

称的议案》，同意公司名称由“上海普丽盛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润泽智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由“普丽盛”变更为“润泽科技”。2022年9月7日，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了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2022年6月2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中国证监会”）2022年5月27日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普丽盛包装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向京津冀润泽（廊坊）数字信息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100号）。中国证监会同意公司以资产置换、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润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注册申请。公司已于2023年1月向24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133,446,905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699,999,994.10元，公司已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新增股份的相关登记及上市手续。本次新增的133,446,905股股票已于2023年2月16日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由820,420,678股增加至953,867,583股，注册资本由820,420,678元增加至953,867,583元。

根据公司2023年5月12日召开的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本公司以953,867,583股为基数，按每10股转增8股，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763,094,066股，每股面值1元，转增后，公司总股本由953,867,583股增加至1,716,961,649股，注册资本由953,867,583元增加至1,716,961,649元。

公司于2023年10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向符合条件的93名激励对象合计授予361.60万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1,446.40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14.38元/股。基于上述，公司收到第一类限制性股票认购款51,998,080元，其中3,616,000元计入股本，公司的注册资本由1,716,961,649元变更为1,720,577,649元。

二、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及审批核准、实施情况

经本公司2020年11月11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本公司2021年6月28日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22

年 5 月 27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普丽盛包装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向京津冀润泽（廊坊）数字信息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100 号）核准，公司 2022 年度重大资产重组（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方案主要包括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以及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1、重大资产置换

本公司将截至评估基准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除 COMAN 公司 100%股权外的全部资产与负债（以下简称“拟出售资产”、“置出资产”）与京津冀润泽持有的润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泽科技发展”）股权中的等值部分进行置换，置出资产将由京津冀润泽指定的第三方承接，并最终由新疆大容民生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指定的主体承接。

根据中水致远出具的中水致远评报字[2021]第 020040 号评估报告，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选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本次交易拟置出资产的评估值为 60,161.96 万元。经交易双方友好协商，以拟置出资产评估值为基础，本次交易的拟置出资产的交易价格为 60,161.96 万元。

2、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本次交易的置入资产为润泽科技发展 100%股权。置入资产和拟置出资产之间的差额部分，由公司向京津冀润泽等 14 名交易对方发行股份购买。本次交易完成以后，润泽科技发展将成为公司的子公司。

根据中水致远出具的中水致远评报字[2021]第 020039 号评估报告，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选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本次交易润泽科技发展的评估值为 1,426,800.00 万元。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以润泽科技发展评估值为基础，本次交易的润泽科技发展的交易价格为 1,426,800.00 万元。2022 年 7 月，本公司向润泽科技发展全体股东非公开发行股份 720,420,678 股，发行价格为 18.97 元/股，发行后重组方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87.81%。

本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5 日完成资产过户，于 2022 年 7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新股发行登记手续，向京津冀润泽发行

584,695,846 股股份、向 13 家企业合计发行 135,724,832 股股份；本次重组后，京津冀润泽持有本公司 71.27% 的股权，成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3、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本次交易中，本公司拟采用询价方式向不超过 35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本次配套融资总额不超过 500,000.00 万元，不超过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 100%；且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30%。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在扣除本次交易相关费用后将用于投入标的公司项目建设、偿还标的公司银行借款、支付中介机构费用及相关发行费用等。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即 2023 年 1 月 10 日。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价格为 35.22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的股票交易均价的 80%。本公司和联席主承销商根据市场化询价情况，按照价格优先、金额优先、时间优先的原则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 35.22 元/股。

截至 2023 年 1 月 18 日止，本次发行获配的 24 名发行对象已分别将本次发行认购的全额资金汇入主承销商指定的账户内。本次发行不涉及购买资产或者以资产支付，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669,999,994.10 元，扣除本次交易相关发行费用人民币 214,378,726.99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485,621,267.11 元。2023 年 2 月 2 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进行了验资，并出具的容诚验字[2023]230Z0016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储存制度。

三、基于重大资产重组的利润预测数及其实现情况

1. 编制利润预测数依据的相关假设前提

本次交易各方均遵循诚实信用的原则，均按照有关协议条款全面履行其应承担的责任；

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依据的资料及时、真实、准确及完整；

□有关中介机构对本次交易所出具的审计报告、资产评估报告、法律意见书等文件真实可靠；

□国家现行法律、法规、政策无重大变化，宏观经济形势不会出现恶化；

□本次交易各方所处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交易各方所属行业的国家政策及市场环境无重大的不可预见的变化；

□无其他不可预测和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发生。

2. 利润预测的主要指标

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

(1) 润泽科技发展 2021 年度实现扣非净利润不低于 61,187.57 万元；

(2) 润泽科技发展 2021 年度与 2022 年度累积实现的合计扣非净利润不低于 170,990.01 万元；

(3) 润泽科技发展 2021 年度、2022 年度与 2023 年度累积实现的合计扣非净利润不低于 350,398.97 万元；

(4) 润泽科技发展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与 2024 年度累积实现的合计扣非净利润不低于 559,922.27 万元。

3. 利润预测数的实现情况

重大资产重组中所购买的标的资产的利润预测数的实现情况：

单位：万元

业绩承诺期间	项目	业绩承诺数	实际实现数	完成率
2021 年度	润泽科技发展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1,187.57	71,135.56	116.26%
2021-2022 年度	润泽科技发展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0,990.01	186,402.02	109.01%
2021-2023 年度	润泽科技发展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50,398.97	356,681.05	101.79%

注：2022 年 9 月 2 日，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业绩补偿义务人京津冀润泽、北京天星汇市

政工程有限公司、润惠（廊坊）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润湘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承诺函》，承诺：“在业绩承诺义务方的盈利预测补偿期内（即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度），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上市公司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聘请会计师对润泽科技进行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计时，业绩承诺义务方承诺不会要求润泽科技或上市公司将慧运维产生的损益计入润泽科技合并报表的损益之内”。故上述承诺净利润与实际净利润是指润泽科技合并报表范围（不含北京慧运维技术有限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数。

4、结论

润泽科技发展 2021 年至 2023 年业绩承诺累计实现 356,681.05 万元，超出业绩承诺数 6,282.08 万元，完成率为 101.79%。

润泽智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16 日